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1學年度第2學期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 紀錄

會議日期：102年3月13日（星期三）

會議時間：上午10時

會議地點：校本部行政大樓2樓第一會議室

目 錄

項	目	頁碼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	1
二、業務報告	-----	2
(一)師資培育課程組	-----	3
(二)實習輔導組	-----	6
(三)地方教育輔導組	-----	11
(四)就業輔導組	-----	13
三、專案報告	----本校教育專業課程之分科(領域、群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併班上課原則-----	18
四、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	19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為修訂本校「獎勵在校學生通過國家考試實施要點」部分條文， 提請 討論。	-----	21
提案二、為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認定作業要點」部 分條文，提請 討論。	-----	21
提案三、研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院師資培育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 (草案)」，提請 討論。	-----	22
提案四、為修正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方式，提請 討論。	-----	22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1學年度第2學期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紀錄

時間：102年3月13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地點：校本部行政大樓2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林陳涌處長

記錄：林嘉兒

出席：如簽到表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1、本校 101 年師資培育評鑑「中等」、「特教」二類科全數通過

(1) 101 年上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結果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公布，本校在受評的「中等教育」及「特殊教育」二個類科之 6 個評鑑項目：「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行政組織與運作」、「學生遴選與學習環境」、「教師素質與專業表現」、「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教育實習與畢業生表現」等，全數獲得「通過」的佳績。此成果除歸功歷任師培與就輔處處長用心帶領及經營外，也特別感謝特教系及其他師培學系鼎力協助支援。

相較此次 12 所受評大學校院，受評類科之 6 個評鑑項目全數通過者，僅本校獲此殊榮；另「中等教育」類科 6 所校院受評，僅本校於 6 個評鑑項目全獲「通過」；而「特殊教育」類科 8 所校院受評，僅本校與臺南大學於 6 個評鑑項目全獲「通過」。

(2)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函送之評鑑結果，業於 101 年 12 月 24 日函轉各師培系所及相關行政單位知照，並擬提校評鑑委員會報告。相關評鑑結果摘錄如 附件一 (P1 ~P4)，請師培系所(單位)將評鑑結果之內容，列為後續精進本校師資培育作為及下一週期師資培育自我評鑑之參考。

2、本校師資培育架構改革案

(1) 本案緣起本處研提學校整體師培架構改革構想，於 100 年 9 月 21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術行政主管會議報告，經校長裁示由鄭副校長召集教務長及相關學院院長等籌組改革推動委員會，以整體規劃學校未來師培改革方向。

(2) 爰自 100 年 12 月 12 日至 102 年 1 月 3 日止，本處共計召開 2 次師資培

【報告事項】

育架構改革推動委員會、8次師培架構改革小組會議，並就未來學校師培方向及組織架構等議題交換意見，並作成相關決議事項。

- (3) 相關師培改革建議事項，業經提報 102 年 1 月 9 日 101 學年度第 5 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議，獲校長裁示同意先行試辦，爰本處即配合研擬其法制作業及審議事宜，詳請參本次會議提案三案由及附件。

3、推動就業輔導工作案 - 本(102)年度本處將推辦各項與企業合作案，並致力與業界接軌，如補助職涯系列活動、安排就業增能及競賽等，而目前推辦工作重點如下：

- (1) 擴大辦理就業博覽會服務範疇 - 有別於以往辦理方式，本年度以鼓勵學生走出校園方式，參與 3 月 3 日、10 日於中油大樓與臺大校園之大型就博會，實際接觸企業。另接續就博會系列將在 5 月 2 日及 9 日於本校進修推廣學院與 104 人力銀行合作實習媒合案，以「麥向成功專案」進行全國麥當勞 400 個實習襄理職缺之招募。
- (2) 展演活動 - 與東元電機合作案將於 3 月 28 日於明曜百貨後方之安悅電氣形象店召開開幕記者會，計有美術系、設計系、音樂系、心輔系、國文系、歷史系、英語系等 4 個學院 7 個系所共襄盛舉。
- (3) 職涯系列活動 - 配合頂大計畫本處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職涯系列活動，第一、二梯場次業分別於 2 月 18 日及 3 月 1 日公告周知，已獲系所支持，並踴躍參與。相關申請案，將送經本校就業輔導委員會審議後辦理。

二、業務報告

(一) 師資培育課程組

1、爭取本校 101 學年度外加師資生名額 - 研提外加師資生輔導策略及教學資源條件專案報告，向教育部爭取本校 101 學年度外加師資生名額計 113 名，其中身心障礙生 12 名、原住民生 36 名、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1 名、退伍軍人身分學生 1 名、離島外加生 3 名、僑生港澳生 60 名，教育部刻正審核中。

2、規劃本校學士班師資生核定名額同額轉換碩士班案

- (1) 為強化本校學生就業競爭力並提升學歷至碩士，同時能留住本校優秀在校生繼續就讀本校碩士班或網羅他校優秀學生優先選讀本碩士班，本校前已規劃並獲得教育部核定自 102 學年度起地球科學系、物理學系、化學系學士班師資生名額(共 8 名)同額轉換為碩博士班師資生。
- (2) 本處已函請各師培學系評估自 103 學年度起將學士班師資培育名額，調轉部分名額至同一學年度入學之碩士班，以利本校師資生學歷碩士化之推動，增進本校學生職場競爭力，尚盼各師培學系能踴躍參與。

年度	學歷	教育階段		
		公私立國民中學	公私立高級中學	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2011	專科學歷	0.04%	0.18%	0.29%
	大學學歷	62.19%	46.40%	44.80%
	碩士學歷	37.11%	51.69%	52.43%
	博士學歷	0.65%	1.74%	2.48%
2010	專科學歷	0.05%	0.21%	0.30%
	大學學歷	64.15%	47.81%	46.52%
	碩士學歷	35.20%	50.39%	50.86%
	博士學歷	0.60%	1.59%	2.32%
2009	專科學歷	0.07%	0.26%	0.36%
	大學學歷	66.84%	49.75%	48.42%
	碩士學歷	31.30%	46.62%	47.46%
	博士學歷	1.79%	3.36%	3.76%

資料來源：教育部師資培育統計年報

- 3、師資培育生學系甄選 - 100學年度本校獲教育部核定師資培育生名額計718名。本師資生第二階段甄選，業請各師培學系於101年12月15日前依各學系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辦理甄選，並依規定辦理餘額遞補事宜，其名單經提送本校101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5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101年1月22日公告名單及辦理選課登錄等相關作業。
- 4、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甄審 - 101學年度本校卓獎生獲教育部核定受獎名額共計32名，101年9月24至28日受理師培學系大一學生報名，於10月21日辦理筆試、11月3日辦理口試，成績結果提送本校101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3次會議審議，並於11月9日放榜、11月13日辦理報到，過程圓滿順利，相關甄審報告書業獲教育部備查在案。
- 5、特殊績優表現師培生甄審 - 101學年度特殊表現師培生甄審由師培學系大一學生提出申請，經學系初審及本處複審後，提送本校101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5次會議表決通過。
- 6、甄選本校99學年度卓獎生轉公費生案 - 本案甄選公告提經本校101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2次會議審議通過，業於101年10月下旬公告、11月5至12日期間受理學生申請，甄選名單提經101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4次會議審議通過，計有3名卓獎生自101學年度起轉為公費生，104學年度分發指定培育縣市政府所屬學校。
- 7、菁英碩士獎學金試辦計畫-
- (1) 101學年度菁英碩士獎學金甄審：自101年10月8日起辦理審查及審議事宜、10月26日公告正取名單、10月29日召開受獎生說明會。

【報告事項】

- (2) 100、101 學年度受獎學生檢核事宜：刻正就 100-101 學年度錄取之菁英碩士獎學金受獎學生共計 64 名，檢核其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之學業成績、操行成績、記過情形、體適能檢測、參與通識教育活動講座、藝術展演、服務學習等事項，通過檢核者方得續領。
- 8、102 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 – 本案甄選簡章提經本校 101 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 5 次會議審議通過，業於 102 年 1 月下旬公告，並於 3 月 4 日至 3 月 22 日受理學生申請、預定於 5 月 5 日舉行考試、5 月 20 至 23 日間召開放榜會議、5 月 24 日公告錄取名單、6 月辦理選課說明會、9 月辦理教程生正取生報到及備取生遞補作業。
- 9、規劃 103 學年度增設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資賦優異類組教育學程案** – 鑑於我國現行國高中合格資賦優異教師缺乏且普遍學科能力知能不足因應教學現場所需，師培處與特殊教育學系共同積極展開籌畫成立資優教程，歷經商多次研商會議後，提交本校第 134 次校務研究發展會議、第 109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在案，申設案並於 101 年 12 月 21 日送請教育部核處。
- 10、教育專業課程開課** – 本（101）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專業課程，必、選修教育科目之開設共計 76 班，較去年同學期減少 23 班。另各系所開設之分科教材教法及分科教學實習共計 23 班，較去年同學期減少 17 班。
- 11、配合新課綱提報專門課程新增或修正案** – 為配合普通高級中學及職業學校群科等課程綱要發布實施，符應任教學科專門知能，本校業已配合教育部提報時程提報 36 科專門課程新增或修正規畫案，截至目前獲核定 20 科。另為拓展本校師資生擔任教職機會，惠請相關學系評估新增專門課程，以利本校學生修習加註其他任教專長，俾以提升就業競爭力。
- 12、針對本校碩博士生修讀輔系課程視同符合專門課程相關學系資格案** – 依本校「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新增修正規定，就讀本校碩博士班之師資生欲以非其主修相關之中等學校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分發實習者，另應於修業年限內修畢該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培育學系之輔系課程，由該培育學系審核認定已修習輔系之應修課程學分數證明資料，等同已修畢輔系課程，得依規定以該學科（領域、群科）分發實習。以上請各學系協助宣導。
- 13、因應「102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 教檢中心於 102 年 1 月 2 日起受理學生報名、並於 3 月 10 日辦理檢定考試，預計 4 月 11 日放榜，本校配合教檢中心規定，業於 102 年 1 月 31 日前彙送 564 名應屆實習學生之「修畢師資職前證明書」、「教育專業課程、專門課程修習學分表」影本等資料，並配合後續審視作業。

14、研修本校師培法規辦理報部事宜 – 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習辦法」，經教育部教育部 101 年 10 月 4 日臺中(二)字第 1010187956 號修正後同意核定。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經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25 日臺中（二）字第 1010249653 號函同意核定。

15、放寬中等學校教師教育專業課程之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擋修限制 – 依據本校中等學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第 10 條規定，學生於修習分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二科目前，應至少修習 12 個教育學分。惟考量目前開課現況，如有前揭課程未能按例每學年開課，擬修習其課程之學生，得以專案加簽方式申請修習，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並已將此放寬規定函請學系轉知師資生瞭解。

16、核發各類證明書

(1)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理並審核教育學分證明書及任教專門科目認定證明書申請計 49 件，核發證明書共計 48 件。

(2)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理及審核教師證（包括初次、加科及加另一類科）申請計 41 件，報請教育部核發之教師證書共計 26 件。

(3) 審核製作核發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共計 564 件。

17、辦理學分抵免及資格移轉等事宜 – 本（101）學年度第 1 學期迄今，辦理師資生資格移轉共計 13 件（轉出 7 件、轉入 6 件）、放棄修習教育學程共 39 件、延長修業年限共 42 件、繼續修習教育學程共 20 件。

(二) 實習輔導組

1、教育實習輔導業務

(1) 101 年度特約實習學校回饋款計有 211 所實習學校申請，本校核撥經費為 118 萬元整。

(2) 101 年度實習指導教授巡迴輔導差旅費計有 54 位教授申請，核撥經費為 390,329 元整。

(3) 業於 101 年 10 月 26 日、11 月 30 日假本校綜合大樓 202 演講廳辦理實習學生返校座談「教檢達人研習」活動。

(4)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成績評量於 102 年 1 月 14 日完成，本次共計通過 567 人，其中 3 人非修畢本校教育專業及專門課程學生，已於 102 年 1 月 14 日函發原師培大學製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其餘 564 人，於 102 年 1 月 14 日提交實習成績通過名冊，以製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5)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職前研習活動已於 102 年 1 月 5 日假本校綜

【報告事項】

合大樓 509 國際會議廳辦理完成，計 49 人次參與，其研習內容將轉製成本校開放式課程，供下載參用。

- (6)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申請作業於 102 年 2 月 28 日截止，目前計約有 588 人申請。
- (7) 進行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問卷（實習學校、實習學生、系所指導教師及助教），施測期間自 102 年 1 月 21 日至 2 月 20 日止。

2、研訂「本校大四教學實習租賃車資補助實施計畫」－為協助本校學生順利進行大四教學實習，歷年皆以編列「大四教學實習車輛租賃費用」專款專用辦理補助車資，惟考量各系所師資生人數逐年遞減，為擷節支用，妥善運用前揭款項，本處自 102 年度特研訂本補助計畫以調整車資補助相關規定，並奉校長核定自本(102)年度起實施，本案已函請師培學系知照。

3、鼓勵本校實習學生志願至偏遠、山地、離島特約實習學校教育實習－為鼓勵實習學生志願至偏遠、山地、離島特約實習學校參與教育實習，本校補助實習學生之平安保險、交通津貼及實習輔導學分等費用，申請期限至 4 月底止，惠請各學系協助宣導。

4、辦理教育實習學生意見調查－依教育部「我國半年教育實習輔導制度實習學生意見調查表」結果顯示，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學生在「半年的教育實習中，您的實習指導教師到校訪視巡迴輔導次數」（回報填答人數 275 人）有 6 人反應實習指導教師到校訪視巡迴輔導次數為 0 次。此與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12 條及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要點」第 7 條與第 11 條之規定實習指導教師對每位實習學生進行到校輔導至少一次不符。建請各系所宣導實習指導教師對每位實習學生進行到校輔導至少一次。

5、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學生個案報告：

- (1) 本校實習學生楊生於○○國中實習，因其父親為該國中校長，因而違反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41 條及本校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要點第 13 條，涉及教育實習評量其子女應依行政程序法迴避之規定，楊生已於 101 年 10 月 29 日向提出中止實習申請，並於 101 年 11 月 1 日經本校同意在案。
- (2) 本校實習學生張生經實習學校反應其實習工作報告表之簽名瑕疵乙案，經 102 年 1 月 9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學生個案問題協調會議決議，酌扣張君實習成績，並提本校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報告。
- (3) 前述二案涉及之教育實習規定，本處悉於教育實習職前研習會中加強宣導在案，且個案之教育實習指導教師亦已於事前提醒，為免學生違反規定致影響權益，尚祈各系所實習指導教師持續宣導提醒。

6、師資生競賽 - 101 年度共計 353 人次報名，102 人次獲獎，本項師資生競賽活動已於 101 年 12 月 14 日辦理頒獎典禮暨成果展示。

7、辦理「教育部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試辦計畫」與公費生輔導

- (1) 101 年度入學公費生暨卓獎新生說明會，已於 101 年 11 月 14 日假本校綜合大樓 509 國際會議廳舉行，並由實輔組黃嘉莉組長與會說明卓獎生與公費生之權利義務，並由 103 級卓獎生進行心得分享及師資生學會幹部報告會務。
- (2) 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學生參與交換學生計畫，其出國期間是否仍具有受領獎學金資格疑義，經教育部函釋略以，受獎生參與交換學生期間仍保留受領獎學金資格，茲因已提供交換學生出國獎學金，為兼顧補助不重複原則，學生出國期間暫停核給「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至於受獎生權利義務應自回國後之新學年度繼續辦理。相關訊息已公告並傳送 e-mail 給各卓獎生知照。
- (3) 100 學年度有 2 名公費生因學業成績連續 2 學期未達平均成績 80 分或班級前 30% 之規定，喪失公費生受領公費及分發之權利。
- (4) 100 學年度有 2 位卓獎生因學業成績連續 2 學期未達平均成績 80 分或班級前 30% 之規定，自 101 學年度起未能續領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

8、教育部辦理教育實習績優獎活動

- (1) 101 年度由本校薦送作品參加教育部實習學生楷模獎，得獎實習學生為美術系黃禾筠，心輔系陳雁白，地理系孔為捷；本校薦送特約實習學校沈秀美輔導教師，亦獲得輔導教師卓越獎，並於 101 年 11 月 19 日師培主管聯席會議中領受獎項。
- (2) 102 年度教育部辦理教育實習績優獎活動，本校收件截止日期為 102 年 4 月 25 日止，相關訊息公布於本處網頁，請實習學生、指導教授及輔導老師踴躍參與。

9、訂定本校輔導海外來臺學生進行教學實習實施計畫 - 為因應教學實習國際化，並落實輔導海外來臺學生進行教學實習相關業務，除依本校與海外學校簽訂雙方簽訂實習交換計畫或合作文件外，特訂本計畫以制度化辦理教學實習作業。

10、輔導海外來台進行教學實習 - 新加坡國立南洋理工大學教育學院(National Institute of Education, 簡稱 NIE) 於 1 月 8 日來臺參訪，由本校師培處、國際事務處和數學系共同接待，為促進實習交換學生實習交流與合作，兩校共同簽署實習交換協定書，將從 2013 學年起開始雙向實習交流。Liu, Woon Chia 及 Tan, G.C. Ivy 教授代表 NIE 來臺，自 1 月 8 日至 10 日為期 3 天拜訪行程，由本校推薦陸續參觀本校優質實習學校-師大附中、福和國中及松

【報告事項】

山高中，透過三校學校行腳安排雙方行政座談、實地教學參觀及交流會談等活動，希藉由實習學校參訪交流，進一步認識臺灣與新加坡在地師資培育、學校行政、教學及學生文化之差異。

11、輔導上海師範大學研究生來臺進行教學實習 - 上海師範大學研究生(15人)於本(102)年3月4日至5月24日(共計12週)，來臺進行研習暨教學實習。並於本(102)年2月27日下午5時30分召開協調會，出席人員有本校指導教師及實習學校(師大附中、松山高中、大同高中、福和國中、永和國中)行政及實習輔導教師。會中針對實習工作、流程及實習經費核銷等項目進行說明與討論。

12、辦理102年輔導師資生就業增能活動計畫 - 102年度為統整執行頂大計畫，特研訂本補助計畫，期使本校開設教育學程之教師可獲得更充沛之資源，有效促進本校師資生之教學與就業知能，及擴增本校師資生於教育領域之就業競爭力。相關計畫業於102年1月24日函知各系所，並於2月1日開始受理申請，其相關期程如下列或可參見師培處網頁資訊。

第一梯次：辦理時間為101學年度第2學期；申請期程自102年2月1日起至3月30日止，本梯次預計補助43場次。

第二梯次：辦理時間為101學年度暑期；申請期程自102年2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本梯次預計補助4場次。

第三梯次：辦理時間為102學年度第1學期(期程至遲為102年11月15日)；申請期程自102年2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本梯次預計補助43場次。

13、辦理「促進教育專業課程授課教師學校實務與研究計畫補助要點」 - 為強化本校教師中等以下學校實際教學與研究經驗，精進師資培育品質，刻正推動教育專業課程授課教師學校實務與研究計畫補助。本計畫業於102年2月5日函知本校各系所並於3月1日開始受理申請，其重點摘錄如下，其詳細計畫表件可參見師培處網頁資訊。

- (1) 補助對象：以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授課專兼任教師為限，即以全學年教育專業課程授課8學分(含)以上或教授「(分科)教材教法」、「(分科)教學實習」之本校專任教師。
- (2) 每件最高補助新臺幣2萬元整，為符應經費核銷相關作業，各申請計畫期程須為本(102)年度，計畫經費須於102年12月10日前執行完畢，並於102年12月25日前經費核銷完畢。

14、辦理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精緻特色發展計畫

- (1) 業於102年1月23日，函請教育部核撥「101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精緻特色發展計畫」第2期經費款項計新台幣240萬元。

- (2) 於 2 月 5 日召開工作小組會議，請各計畫報告 102 年 1 至 2 月工作情形，各子計畫已於 2 月 1 日前繳交期中報告，配合於 2 月底函報教育部。
- (3) 「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學術與實踐學術研討會」擬訂於 6 月 21 日(五)及 6 月 22 日(六)於教育大樓 201 國際會議廳及 202 演講廳舉行。

15、辦理海外實習

- (1) 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辦理 101 年度成果發表會，計有臺文系、工教系、表演所、華語所、生科系、師培處、應華系、特教系及歐文所 9 個系參與。
- (2) 海外實習機構種類，分別有官方機構、學校、私人企業及藝術組織等 4 個類別 12 個單位提供實習機會。
- (3) 具體績效：
 - A. 能學以致用，促進理論與實務聯結。
 - B. 了解國外產業或教學環境，增加國際視野。
 - C. 學會與不同國籍的學生工作，增加多元文化理解。
 - D. 讓國外機構了解本校，部分機構願再提供實習機會。
- (4) 待改進之處：
 - A. 部分國家對實習生簽證有疑慮。
 - B. 審核公布時間較晚，影響實習時間的安排。
- (5) 本(102)年度已於 102 年 1 月 24 日至 2 月 22 日止公告教育部學海築夢獎助計畫校內初選暨頂大計畫項下海外實習計畫之申請公告，預定 3 月 15 日公告學海築夢初選結果，並選送 10 案進行報教育部作業。

16、辦理職場實習

- (1) 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辦理 101 年度成果發表會，計有圖傳系、生科系、地理系、體育系及工教系等 5 系 6 個課程之實習指導教授及實習學生參與。
- (2) 101 年度職場實習課程之實習機構種類計有：
 - A. 公家機關：計有廣播電臺、印製廠、博物館、體育局處及太空中心等 7 個機構提供實習機會。
 - B. 私人企業：計有影視傳播公司、攝影公司、婚紗工作室、影像科技公司、醫藥科技公司、運動服務公司、運動行銷公司、運動組織、國土測量公司、工程科技公司、工程顧問公司、汽車修護公司、建築師事務所等 13 類 47 個單位提供實習。
- (3) 實習學生及實習機構對於此次實習計畫活動內容滿意度高達 100%。
- (4) 具體績效：
 - A. 學生均表示實習讓他們能夠學以致用。
 - B. 能夠從職場實習中學到如何應對進退。
 - C. 能夠從工作中學會如何與同事溝通協調。

【報告事項】

- D.能夠接觸到學校中沒有的貴重機器並使用操作。
- E.能夠將所有學到的知識應用到生活情境中。
- F.體驗到職場環境與學校不同及人際相處的重要。
- G.了解工業安全的重要性，並能依照工廠規則身體力行。

(5) 卓越表現：

- A.超過 12 名學生仍獲得實習機構留任兼職人員。
- B.已有 5 名學生畢業或役畢後可立即就業。
- C.本校轉型為「綜合型大學」獲業界支持與肯定。
- D.所有實習機構均願意次年提供實習名額。

(6) 實習機構對本校實習生之回應：

- A.本校學生之優點：工作認真且負責；刻苦耐勞，比科技大學的學生認真；學習能力強。
- B.待改善之處：應多培養學生外語能力，以支援國際性活動；口語表達及溝通能力可再加強；學生主動性不足。

(7) 任課教師建議：

- A.放寬開課人數限制：需滿 10 人才能開課，若有學生中途退出，影響其他學生及授課教師權益。
- B.增加實習課程學分數：實習課程學分減少，造成學生選修意願降低，影響與實習機構合作意願。

(8) 102 年度申請職場實習計畫已於 2 月 23 日公告於頂大計畫項下職場實習計畫，申請時間自公告日起至 3 月 30 日截止。

(三) 地方教育輔導組

- 1、**差異化教學暨有效教學系列研習** - 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行，配合教育部推動國中教師教學專業增能課程，辦理 3 場系列研習。將於 3 月 16 日(六)辦理「國中國文科差異化教學策略研習－不一樣的教與學」，5 月 18 日(六)辦理「國中英語科有效教學策略研習－Effective Teaching in Mixed Ability Classrooms」及「國中數學科有效教學策略研習」。
- 2、**北區地方教育輔導實施計畫** - 101 年地方教育輔導計畫執行成果報告，業於 102 年 1 月 17 日陳報教育部辦理核結，執行經費 405,340 元整，執行率 100%。另 102 年地方教育輔導計畫亦已完成活動規劃及計畫書撰寫，業於 102 年 1 月 31 日提報教育部申請，將俟審查結果執行後續事宜。
- 3、**媒合本校師資生至中等學校義務課業輔導** - 本校卓獎生及公費生長期至台北市 4 所國民中學擔任義務課業輔導工作。經與課輔學校及本校卓獎生、公費生聯繫協調後，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媒合 42 人義務課輔，第 2 學期刻

正進行意願調查，預計3月初完成所有課輔媒合，詳細媒合資訊如下所示：

101學年度 義務輔導媒合一覽表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輔學校	媒合師大生人數	課輔學校	登記參與師大生人數 (截至102.2.27統計)
民族國中	27	民族國中	14
芳和國中	5	芳和國中	4
誠正國中	6	誠正國中	7
雙園國中	4	雙園國中	2
合計	42	合計	27

- 4、成立「生活科技教材教法之專業師資社群」-於101年11月27日及12月6日假新店高中及滬江高中辦理2場次「中等學校生活科技創新教學工作坊」，邀請生活科技教材教法專業師資社群之4位委員擔任講座，講題分別為：「用向量繪圖輕鬆展創意」、「電腦圖案設計與玻璃噴砂製作」、「機械獸設計與製作」、「量產作業實務規劃」，北區各縣市生活科技在職教師出席踴躍，參與人數合計116人，對活動內容滿意度高達100%。
- 5、辦理101年輔導師資生就業增能計畫-為執行101年邁向頂尖大學計畫，邀請現任中等教育學校教育人員、教育部教學卓越獎獲獎者、教育領域之專家學者等，於課堂中專題講座或協同教學，101年度合計補助24場次，滿意度調查結果顯示，參與者認為對瞭解中等教育學校之教學現場有助益者達95%；對更深入了解教育專業課程之內涵有助益者達95%；對於本校辦理增能活動滿意度達96%。
- 6、召開「102年度教育部北區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協調會議」-於101年12月14日函請北區9縣市政府教育局提供102年所屬中等學校教師進修需求，於12月27日邀集北區各縣市政府及師培大學召開「102年度教育部北區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協調會議」，以整合北區輔導計畫，取得合宜之運作模式。並彙整北區各師培大學所提報102年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書(合計13所學校提出申請)，於102年1月29日向教育部申請經費補助。
- 7、申辦「精進師資素質計畫」-為執行本校99-103年校發計畫-整合本校師資培育有關制度、課程、教學與創新方案，推動師資培育創新教學計畫，規劃於本(102)年度申請「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精進師資素質計畫」，本案業於101年11月2日、12月27日召開2次研商會議，邀請有意願申請之系所教授出席，並由本處說明總計畫構想及架構，截至12月28日計有12位教授提出子計畫申請，經送請3位學者專家審查結果，計有11件推薦採用，俟經各子計畫主持人於102年1月21日前提報計畫簡要版，業併同本處所擬總計畫內容，於102年2月7日函送本校計畫簡要版予教

【報告事項】

育部，並獲教育部2月21日函覆，業受理本校申請，後續將依教育部規定辦理申請作業。

- 8、**Change 電子報** - 本處每月5日發行「**Change e- paper**」，內容整合本處業務訊息、教育相關法令、教育動態與新知、好書閱讀、活動報導、校園即時訊息、各類知識情報及業務 Q&A 等，歡迎訂閱，101年10月迄今發行之「**焦點話題**」如下：

月份	焦點話題	單位/人物
101年10月	教育部100年教師教學卓越金質獎高中職組得獎方案：《「戲」在一起》	臺北市立萬芳高中／蕭文文老師
101年11月	教學卓越獎方案「忠情國際探索茉莉心視界」分享與心得	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鐘崑榕老師
101年12月	追心少年	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張鵬程老師
102年1月	世運新聞採訪工作坊——看見全世界「See The World」	高雄市立高雄啟智學校／陳淑敏老師
102年2月	路上的風景——永春高中國文科的教學卓越之旅	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林恭億老師

- 9、發行《中等教育》季刊 - 102年度聘請林繼生等15位學者專家擔任本刊第64卷之編輯顧問及編輯委員，於102年1月11日召開編輯委員會聯席會議，並決議本年度預定發行之專題名稱、責任編輯及預定出版日程等，詳細資料如下表：

總編輯：林陳涌處長		
副總編輯：張玉山組長		
編輯顧問5名（依姓氏筆畫排序）		
林繼生	校長	國立武陵高級中學
高松景	校長	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
黃景生	校長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謝念慈	校長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龔雅雯	副局長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編輯委員9名（依姓氏筆畫排序）		
周麗端	系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徐美鈴	校長	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
高秋鳳	系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高栢鈴	校長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張勳誠	校長	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掌慶維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
葛虹	校長	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
劉潔心	系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謝勝隆	校長	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
英文編輯委員1名		
張珮青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卷期及專題名稱：

卷期	專題	責任編輯	出版日期
64 卷第 1 期	健康促進學校	劉潔心系主任	102 年 3 月 31 日
64 卷第 2 期	學校體育之品德教育	掌慶維教授	102 年 6 月 30 日
64 卷第 3 期	國文教學	高秋鳳系主任	102 年 9 月 30 日
64 卷第 4 期	家政與家庭教育	周麗端系主任	102 年 12 月 31 日

(四) 就業輔導組

101 年度辦理成果

1、實習意願與就業偏好調查

- (1) 本研究對象以本校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學生為對象。依定額抽樣，每系抽取 70%受試學生，於 2012 年 9 月先行連絡各系所助教，說明施測目的與方法，並在取得受試系所及受試學生同意後，對 54 個系所進行問卷發放，共計發出 9,040 份問卷，回收 5,168 份有效問卷，有效回收率為 57.17%。
- (2) 102 年實習意願狀況來看，整體受試學生的實習意願，填答「是」，占 37.716%(N=1961)、「考慮中」，占 39.62%(N=2060)、「否」，占 21.50%(N=1118)。
- (3) 本校學生對於在畢業前所擔心的事，前五項目依次為：「找不到理想工作」、「工作內容與志趣不符」、「不知道要找何種工作」、「無法勝任未來的工作要求」、「起薪太低」。
- (4) 本校學生就業偏好的前五項分別為：「教育/輔導類」、「學術研究類」、「政府部門行政類」、「文字/傳媒工作類」、「行銷/企劃/專案管理類」。

2、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

- (1) 結合教育部補助計畫「師資生學習及畢業後動態追蹤調查之整合機制研究」其執行日期為 101/08/01~102/07/31。包括核支經常門 108,528 元、資本門(畢業生二期擴充費用)174,000 元，已達 65.10%經費核銷。
- (2) 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問卷施測作業，已於 8 月 29 日函請教務處提供畢業生名單，共計匯入 3,697 筆畢業生名單(含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碩士班、博士班、師資生)，並行文各系所及由系統寄發通知信予畢業生進行催收，調查期間為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經回收有 1,287 份樣本填答，回覆率約 34.81%，目前已完成資料建檔與資料統計分析作業，預計 102 年 3 月底公告，俾利供系所參考。
- (3) 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系統二期擴充案，業經完成採購事宜。

3、雇主滿意度調查-業於 101 年 9 月函請各機關學校及本校各系所協助進行雇主滿意度調查(線上版)，並針對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及各國民中學及就業

【報告事項】

大師系統合作之廠商，分別以公文及電話進行聯繫，惠請其協助回填作業。調查期間為 101 年 9 月 28 日至 12 月 31 日，經回收有 471 份樣本填答，回覆率約 24.33%，目前已完成資料建檔與資料統計分析作業，預計 102 年 3 月底公告，俾利供系所參考。

4、就業輔導委員會-101 年度新聘 104 副總經理吳麗雪、傑出校友英語系黃清章及 102 級畢聯會會長（公領系）廖雅孟為本會委員，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於 12 月 6 日召開，審議「公務員國考獎學金辦法修正案」及第 22 次校發管考會議校長指示「研擬學院自辦企業實習及就業博覽會」等重要議案。

5、志工訓練-101 年度共計召募 7 名職涯志工，連同第一屆共計 14 名，協助就業輔導組進行個職涯系列活動辦理與推廣，著有成效，並配合需要爭取相關學習機會陸續辦理志工培訓營，課程內容以活動執行力為主軸進行實作演練。

6、職涯測驗-101 年度辦理情形：CPAS 部份共 5 場解測 155 人次參加，滿意度為 77%-100%。UCAN 部份共 2,593 人次完成職業興趣測驗，共辦理 9 場團體解測，滿意度為 63%-100%。

7、職涯系列活動

(1) 職涯諮詢/共辦理 3 場計 51 人次參加，滿意度達 100%。

(2) 延攬產業師資/共 8 系所參與計有 13 門課程申請，共延攬 28 位產業師資協助教學，計 210 人次參加，滿意度為 76%-100%。

(3) 企業參訪/101 年度辦理 45 場次 1,558 人次參加，滿意度為 73%-100%。

(4) 家長座談會/101 年度共辦理 3 場次計 202 人次參加，滿意度 80%-100%。

(5) 職涯專業成長社群/101 年度辦理情形：教職員場次共 3 場計 93 人次參加，滿意度為 71%-100%；職輔人員及志工場次共 13 場計 315 人次參加，滿意度為 50%~100%。

8、第一哩路活動-本活動於 101 年 9 月 12 日~10 月 24 日之周三導師時間進行，特別感謝社會教育學系系主任、導師、助教、系學會及大一新生共同參與連同家長、職涯志工參與人次達 381 人，圓滿落幕並製作光碟分享系所。

9、職場致勝之路-101 年度以「前進職場致勝之路」為主題，依同學需求與職涯顧問深入對話，學習如何精進履歷自傳與成功行銷自我，活動於 10 月 3 日、15 日及 27 日結合最後一哩路活動擴大辦理，感謝設計系師長及大四學生共同參與，連同開放其他系所報名參加人次達 93 人，活動圓滿順利。

10、「最後一哩路」-本活動於 10/13(六)、10/14(日)、10/27(六)辦理完成，感謝管院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院長、導師、學生，以及設計系助教及大四同學，計最後一哩路連同觀摩參與人次達 266 人，圓滿落幕並製作光碟分

享系所。

11、就業大師求才求職作業系統

本(101)年度 1~12 月統計數字如下：

工作機會	校友刊登履歷數	瀏覽人數
22,409	753	1,811,513

12、企業實習資料庫-截至 101 年 10 月 4 日為止，計有 33 個系所配合回填實習企業合作機構資料，系所達成率為 61.1%，已達 99-103 年校發計畫之行政列管案之 101 年度分年目標。

13、青輔會青年職場體驗計畫-本校參加青輔會青職計畫，業於 10 月底結束，計有 4 名畢業生參加，分別為社教系 2 人、心輔系 1 人、圖傳所 1 人，中途退出 1 人、實習時數不合 1 人、資格不符 1 人，只有 1 名完成實習計畫。

14、行銷師大-本專案由商業周刊得標，感謝秘書室公共事務中心全力支持並提供寶貴意見，以「追求頂尖卓越的全人教育大學」和「為企業注入博雅人才的教育精神」兩大主題，刊登於 1305 期(11/26 出版)及 1306 期(12/3 出版)，頗受好評。

15、中華人力資源社會責任協會合作計畫-本校受邀與中華人力資源社會責任協會合作於臺灣大學辦理職涯講座計畫，101 年共計進行如下場次：

日期	講題	講座
101/09/27	條條大路通羅馬-服務業將是未來趨勢-餐飲業	李明元/麥當勞亞洲區副總裁
101/10/20	你可以更搶手-從國貿系到 IT 總裁	李紹唐/前甲骨文 Oracle 台灣地區分公司總經理
101/10/25	掌握職涯起步黃金三年	葉庭君/DDI 美商宏智總經理
101/11/17	TopMBA 的價值與申請訣竅	林尚威/輝瑞大藥廠企業營運副總經理
101/11/22	當兩岸青年學子會合時：較量與競合	朱承平/致伸集團人力資源總經理
2012/12/01	大學必修課程—如何準備好進入職場	李思誠/前嬌生集團全球招募顧問
2012/12/12	學涯連結職涯的成功關鍵	許書揚/經緯智庫及保聖那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2012/12/20	如何培養生技產業價值鏈之關鍵知識與能力	張志榮/東洋藥品工業公司協理
2012/12/27	關於工作，10 件事非知不可	劉鳳珍/Cheers 雜誌副社長

16、國家考試獎學金頒發-101 年國家考試獎學金計核發有 28 人 34 個獎項，總計金額 15 萬 4 仟元整，資料統計如下：

科目別	教育行政	社會行政	文化行政	公職社工師	一般行政	地政類科	氣象	移民行政	勞工行政	圖資管理	警察人員
人次	14	5	4	3	2	1	1	1	1	1	1

學制別	學士	碩	博
人次	9	20	5

系所別	社工所	教政所	社教系	教育系	公領系	美研所	教育博	地科所	地理博	社教博	政研所	英語所	音樂系	圖資所	臺史所	歷史所	人力博
人次	6	6	3	3	2	2	2	1	1	1	1	1	1	1	1	1	1

17、高等教育庫資料彙整-101 年度辦理 100 學年資料登載、已於 101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學 17：學生通過公職考試級證照統計表、及學 18：學生通過

【報告事項】

語文證照統計表。並配合高教評中心，完成 11 月 12 至 14 日資料維護更新與檢核作業。

102 年度 3 月前辦理及籌劃業務

1、就輔週宣傳活動-配合本學年度職涯系列活動展開申請，及 3 月 3 日及 10 日「2013 臺師大就博會，走出校園邁入職場！」活動，在開學第一週率 14 名職涯志工進行為期 2 週的就業輔導週校園宣導工作，並同時進行師大人特質調查，獲得學生熱烈迴響，地點分別為校本部誠正教室川堂(2/19~2/22)及公館學七(2/25~2/27)。

2、企業說明會-開學以來陸續與企業接洽辦理說明會，即將辦理有如下場次：

日期/地點	內容	備註
2013.03.13/臺大	啟程日本說明會	
2013.03.19/正 103 教室	拜耳說明會	
2013.03.20/誠 104 教室	東森數位科技說明會	含徵才媒合會

3、就業博覽會-臺師大 102 年就業博覽會以「2013 臺師大就博會，走出校園邁入職場！」為主題，歡迎同學揪團前往參與，本組業已在會場確認服務攤位，安排人資專業校友協助同學履歷義診。

活動名稱/主辦單位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地址	交通
「OKWORK 薪酬崛起」就業博覽會/台北人力銀行	2013-03-03 11:00~16:00	中油大樓/ 台北市松仁路 3 號	MRT 市政府站
VISION2013 臺大校園徵才/臺大職涯中心	2013-03-10 10:00~16:00	臺大耶林大道&蒲葵道/ 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 號	MRT 公館站

4、畢業專刊-102 年度畢業專刊發行計畫，已招募 23 名大四及碩班學生擔任編輯群，並已召開 2 次編輯會議，刻正積極參與編輯綱目設計、預約採訪，預計於 6 月初完成，印製 2500 份並發送予今年應屆畢業生。

5、留學講座-102 年度留學講座為結合教育部擴大宣傳留學效益，擬訂於 102 年 4 月 24 日(三)假誠 104 舉行留學宣傳講座，相關作業陸續進行中。

6、企業競賽(2013 康師傅創新挑戰賽)-本案與康師傅及 CHEERS 合辦「敢夢、敢做、敢不同」主題講座，訂於 102 年 3 月 28 日(四)晚上 7 點，假教育大樓 201 會議室舉辦。由 Cheers 雜誌副社長 劉鳳珍主持，邀約名人分享夢想實踐，以及和 2012 年康師傅創新挑戰賽 10 強選手--臺師大的林藝、政大的林俊儒，一同探討參與挑戰賽成功的經驗。

7、東元電機集團合作案-東元集團免費提供安悅形象店空間予本校師生進行展演活動，本校師長與東元集團主管雙方已召開 5 次討論會議，開幕記者會訂於 3 月 28 日下午 2 時，將由英語系及音樂系提供表演節目。102 年 3 月中至 6 月之展演活動排程已有美術系、設計系、音樂系、心輔系、國文系、

歷史系、英語系等 4 個學院 7 個系所參加。

- 8、中華人力資源社會責任協會合作計畫-本校受邀與中華人力資源社會責任協會合作於臺灣大學辦理職涯講座計畫，102 年 3~6 月預計辦理 15 場講座如下所示，另業已配合公告周知。

時間	主題	講師
2013/03/07 四	履歷表撰寫技巧-讓你的履歷脫穎而出	陳寧欣 前裕融企業人資及管理部協理
2013/03/09 六	掌握面試技巧-Top 面試問題教戰	游紫華 齊行國際顧問公司總經理
2013/03/14 四	科技業之行銷業務職涯規劃	羅台生 前晶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013/03/21 四	如何培養生技產業價值鏈之關鍵知識與能力	張志榮 前東洋藥品工業公司發展事業群協理
2013/03/28 四	從企業規模與國籍看管理文化差異	許書揚 保聖那管理顧問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2013/04/25 四	掌握日裔主管的心 一日裔文化與日式求職思維	島田誠 保聖那管理顧問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2013/04/27 六	哈佛學生的求職方法	林芝蓉 知名科技業教育訓練與發展主管
2013/05/02 四	你所不知道的美國-淺談美國政經環境	Ted Lynch 禮正投顧公司分析師
2013/05/04 六	如何成為全方位人力資源管理人才	吳炳耀 遠東集團人資顧問
2013/05/11 六	當兩岸青年學子會合時-較量與競合	朱承平 致伸集團人力資源總經理
2013/05/16 四	以色列企業家瘋亞洲	Revital S. Golan 亞蒙國際管理顧問公司總經理
2013/05/18 六	Top MBA 的價值與申請訣竅	林尚威 輝瑞大藥廠企業營運副總經理
2013/05/25 六	發掘心中的熱情，成為快樂行銷人	許毓玲 前食益補(白蘭氏)台灣分公司行銷協理
2013/06/01 六	總經理最在乎的事：職場倫理與工作態度	許書揚 保聖那管理顧問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2013/06/06 四	掌握職涯起步黃金三年	葉庭君 美商宏智(DDI)大中華區董事總經理

- 9、職涯系列活動-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職涯系列活動，業 2 月 18 日公告，累計至截止日(102 年 2 月 25 日)各活動申請場次如下表：

項目	開放場次	申請場次
企業參訪	20	18
名人就業講座	27	25
延攬產業師資協助教學	7	6
職涯測驗探索	13	1
職涯銜接準備	2	0

上列職涯系列活動申請案除職涯測驗探索外，其餘活動已於 27 日進行第一梯複審會議，審核結果業於 3 月 1 日公告並個別通知。另第二階段申請已於 3 月初公告將於 22 日截止，請踴躍參與，場次如下：

項目	第一階段已通過場次	第二階段可申請場次
企業參訪	18	7
名人就業講座	25	11
延攬產業師資協助教學	5	2
職涯銜接準備	0	2

- 10、啟程日本-「啟程日本」活動，經寒假前後密集的聯絡，目前共有 11 家 (Abeam/諮詢師、Aisin Seiki/工程師、CAPCOM/工程師、Deloitte/諮詢顧問、DeNA/工程師、GeePlus/IT 工程師、KONICA MINOLTA/研究、開發、生產技術、PRIME WORK/工程師、Recruit/工程師、Honda/研究開發、FUJI/工程師) 日本企業提供就業機會給臺灣知名學校學生應徵，臺北說明會將

【報告事項】

於3月13日假臺大校園舉辦，業已將宣傳資訊轉請系所助教轉知學生，22日本組並洽該機構臺灣地區負責人周先生擬於5月份單獨為臺師大學生辦理說明會。

三、專案報告

報告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由：有關本校教育專業課程之分科（領域、群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併班上課原則，提請 報告。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0年2月1日臺中（二）字第1000017667號函以及本校101年10月22日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校部分分科（領域、群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之修習人數逐年遞減，倘每學期選課人數仍未達本校各系所開課最低學生數標準規定之人數（目前為10人），應以性質相近之科別併班授課。併班授課規劃與授課時鐘點數如下：

（一）併班授課時，共通性學習內容部分合班授課，其授課時間佔各該科目的1/2；單科領域學習內容部分得依需求分科分班授課，其授課時間佔各該科目的1/2。

（二）授課教師之授課鐘點數依上述方式計算：合併後課程總鐘點＝合班授課鐘點÷分班數＋分班授課鐘點×分班數。因此，2門2學分之教材教法課程合併後之課程＝ $2 \div 2 + 1 \times 2 = 3$ （小時）；3門2學分之教材教法課程合併後之授課鐘點數＝ $3 \div 3 + 1 \times 3 = 4$ （小時），詳如下圖。併班授課以3門2學分之教材教法課程為上限。

- 2門2學分之課程合併後之授課鐘點數為3小時

$$\begin{array}{|c|} \hline 2 \\ \hline \end{array} + \begin{array}{|c|} \hline 2 \\ \hline \end{array} = \begin{array}{|c|c|} \hline 1 \\ \hline 1 & 1 \\ \hline \end{array}$$

- 3門2學分之課程合併後之授課鐘點數為4小時

$$\begin{array}{|c|} \hline 2 \\ \hline \end{array} + \begin{array}{|c|} \hline 2 \\ \hline \end{array} + \begin{array}{|c|} \hline 2 \\ \hline \end{array} = \begin{array}{|c|c|c|} \hline & 1 & \\ \hline 1 & 1 & 1 \\ \hline \end{array}$$

（三）經開課前調查，預計修習人數少，有合併授課必要之課程，請安排同一時段上課。

三、為維持各課程開課效益，各師資培育學系應提前1學年調查師資生分科（領域、群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修習需求，俾以妥善規畫開課方式與時程預為公告，並適時輔導學生選課。

決 定：同意備查。

四、上次（101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修訂本校「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實習輔導組	一、第七點實習指導教師職責請增列：「輔導實習學生參加教師甄試」。 二、第十點第(四)款修正為：「輔導實習學生環境適應及心理調適」。 三、刪除第二十三點有關本實施要點於101年○月○日修正之條文，自101學年度第1學期起實施之規定。 四、餘文字修正後通過。	一、依會議決議修正。 二、本案經簽請校長同意後，自101學年第2學期起實施。
提案二	修訂本校「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一、第一階段師培生名額仍請維持70%。 二、餘文字修正後通過。	一、依會議決議修正。 二、本案經簽請校長同意後實施，並於101.10.5以師大師課字第1010021086號函轉請各學系(院)查照辦理。
提案三	修訂本校「師資培育生教育專業課程修習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一、請增列修習本校特殊教育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身心障礙類組/資賦優異類組學生適用課程科目及學分數之規定，及準用本要點之說明。 二、餘文字修正後通過。	一、依會議決議修正。 二、本案經簽請校長同意後實施，並於101.10.5以師大師課字第1010021086號函轉請各學系(院)查照辦理。
提案四	修訂本校「師資培育生餘額分配暨遞補作業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一、第四點有關全校餘額仍請維持現行分配方式辦理。後續可提本校師資生甄選委員會討論可行方案後再議。 二、餘照案通過。	一、依會議決議修正。 二、本案經簽請校長同意後實施，並於101.10.5以師大師課字第1010021086號函轉請各學系(院)查照辦理。
提案五	修訂本校「特殊績優表現師資培育生甄審作業規定」部分條文，提請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文字修正後通過。	一、依會議決議修正。 二、本案經簽請校長同意後實施，並於101.10.5以師大師課字第1010021086號函轉請

【報告事項】

提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討論。			各學系(院)查照辦理。
提案六	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訂辦法」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文字修正後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依會議決議修正。 二、本案業於 101.10.1 以師大師課字第 1010020486 號函請教育部核定，經教育部 101.10.4 臺中(二)字第 1010187956 號修正後同意核定。 三、業於 101.10.12 以師大師課字第 1010021067 號函轉請各學系查照辦理。

決 定：同意備查。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就業輔導組

案由：為修訂本校「獎勵在校學生通過國家考試實施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鑑於多數通過公務員考試學生為高、普考同時錄取，為適度獎勵並擲節開支，擬增列「擇較高獎金項目申請獎學金」之內容規範，本項修正業提 101.12.6.本(102)學年度第 1 學期就業輔導委員會議同意修正在案。
- 二、另第三條為文字修正，詳請參「本校獎勵在校學生通過國家考試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全文(略)。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二(P7～P10)。

提案二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由：為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認定作業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1 年 3 月 3 日臺中(二)字第 1010027404C 號令修正「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100 年 5 月 2 日臺中(二)字第 1000073260 號函，業已放寬碩博士生修習專門課程之規定，爰配合本校「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第三點之修訂，並增列第二點第一款之規定。
- 二、檢附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認定作業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全文、「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第三點規定，如附件三(P7～P10)。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提案三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由：研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院師資培育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草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102年1月9日101學年度第5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議，經 校長裁示同意，就師資培育架構相關改革方向先行試辦。

二、本要點研擬重點如下：

- (一) 擬由本校轄有師資培育學系之各學院院務會議設立學院師資培育委員會，由院長擔任召集人，各師資培育學系主任及各系所擔任教育學程之教師代表為委員組成之。
- (二) 各師資培育學系應於教師編制內設師資培育組，置定額教師，負責師資培育相關教學、研究與服務工作。若師資培育學系無從事師資培育之定額教師，得由該學院整合設置獨立研究所、學位學程或教師培育中心，辦理師資培育相關事宜。
- (三) 轄有師資培育學系之各學院，應於年度學校補助學院經費額度中編列不低於20%之專款，做為推動師資培育業務之相關經費。
- (四) 為符合師資培育大學之特色，將於各院設置師資培育導師，其編制及職責等，經校長裁示交學務處統整本校系教官及導師制度併案檢討後辦理之。

三、檢附本校「學院師資培育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草案)」乙份，如附。

決議：

一、修正重點說明：

- 1、各院師培會議決事項之性質倘牽涉全校或跨院事宜，則由師培與就輔處調處之(第4條)。
- 2、教育學院所轄之各師資培育學系，其師資與組織架構，得另行處理，並送師培與就輔處備查。(第6條)。
- 3、推動師資培育業務之相關經費，以學校年度補助學院經費額度中提撥不低於15%之經費(第7條)。

二、餘文字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四 (P11 ~ P12)。

提案四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由：為修正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方式，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查教育部「我國師資培育數量第二階段規劃方案」內容提及有關完備遴選優質師資生模式：教育學程甄選增加筆試以外之甄選項目。鑒於本校中等教育學程甄選向來以「筆試」為唯一的篩選工具，為考量應試學生其他相關能力，爰酌予修正本甄選方式，採「筆試」為主、「特殊表現」為輔，謹研提「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方式修正重點說明對照表」，如附件五（略）。
- 二、本案後續需配合研修多項甄選規定，甄選要點依規定另案需報請 教育部備查，考量甄選方式涉及重大變革，且事前需審慎規劃，新制宜預留 1 年時間配合辦理宣導週知後方予實施，以屬周妥。本案預計自 104 學年度起甄選教職生時適用。

決議：緩議。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2:30）